

《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》

更正 1

注：对《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》的更正，也通过因特网在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的以下网址公布：[http://www.unece.org/trans/danger/publi/ghs/ghs\\_rev01/01files\\_e.html](http://www.unece.org/trans/danger/publi/ghs/ghs_rev01/01files_e.html)

第 1.3 章

第 14 页

1.3.2.3 在第一句中，将“第 2 和第 3 部分”改为“第 2、第 3 和第 4 部分”。

第 1.5 章

第 30 页

1.5.3.1.1 表 1.5.1, 中文不变。

第 3.3 章

第 138 页

3.3.3.2.6(d) 将(d)小段改为：

“(d) 已掌握 A 和 C 的刺激性/严重眼损伤数据，并且这些数据实质上等价，即他们属于同一危险类别，且估计不会影响 B 的毒性。

如混合物(一)已经根据试验作出分类，那么混合物(二)也可划为相同类别。

---

(PTO)

ST/SG/AC.10/30/Rev.1/Corr.1
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  
(Corrigendum 1 does not apply to the French and Spanish versions)

### 第 3.8 章

#### 第 183 页

3.8.1.6 将“急性致命性/毒性”、“皮肤腐蚀/刺激”、“严重眼损伤/眼刺激”、“皮肤和呼吸敏化作用”和“致突变性”，分别改为“急毒性”、“皮肤腐蚀/刺激”、“严重眼损伤/眼刺激”、“呼吸道或皮肤过敏”和“生殖细胞致突变性”。

### 第 3.9 章

#### 第 195 页

3.9.1.6 将“急性致命性/毒性、严重眼部损伤/刺激和皮肤腐蚀性/刺激性、皮肤和呼吸敏化作用”改为“急毒性、严重眼损伤/眼刺激、皮肤腐蚀/刺激、呼吸道或皮肤过敏”，将“致突变性”改为“生殖细胞致突变性”。

### 附件 1

#### 236 页

在“爆炸物”表中，注(3)括号内，在“自反应物质”后加上“和混合物”。

#### 238 和 244 页

在“氧化性气体”(238 页)、“氧化性液体”和“氧化性固体”(244 页)表中，将“符号和数字：黑色。背景：黄色”，改为“符号(火焰在圆环上)：黑色；背景：黄色；数字“5.1”位于底角：黑色”。

#### 239 和 240 页

在“易燃固体”表(239 页)和“自反应物质和混合物”表(240 页)中的注 2 缩排第一行中，将“符号和数字：黑色。底色：白色带七条垂直红色条纹”改为“符号(火焰)：黑色；底色：白色带七条垂直红色条纹；数字“4”位于底角：黑色”。

#### 241 和 242 页

在“发火液体和发火固体”表(241)页和“自热物质和混合物”表(242 页)中，将“符号和数字：黑色。背景：上半部：白色；下半部：红色”，改为“符号(火焰)：黑色；背景：上半部白色，下半部红色；数字“4”位于底角：黑色”。

#### 246 和 248 页

在“金属腐蚀剂”(262 页)和“皮肤腐蚀/刺激”表中，将“符号：黑色”改为“符号(腐蚀性)：黑色”，将“数字“8”：白色”改为“数字“8”位于底角：白色”。

**247 和 248 页**

在各“急性毒性(剧毒)”表中，将“符号和数字：黑色，背景：白色”改为“符号(骷髅和交叉骨)：黑色；背景：白色；数字“6”位于底角：黑色”。

**附件 2**

**294 页**

A2.28(b) 在标题中，将“第 3.10 章”改为“第 4.1 章”。

**附件 9**

**474 页**

A9.7.5.1.1 第一句中，“图 A9.7.1”，中文不变。

-- -- -- -- --